

中国边疆研究资料文库·边疆史地文献初编

東北邊疆

第一輯

中国边疆研究资料文库·边疆史地文献初编

東北邊疆

第一輯

東三省文選輯要

東三省交涉輯要

東三省交涉輯要

凡例

一東三省介於俄日之間自馬關訂約以後俄日之競爭日形激烈東三省乃重受其困是編以馬關爲始而終之以日韓合併交涉之煩難概可知矣俄約現屆改訂之期議商事件正費周章故黑龍江愛琿諸約暫從闕略俟奉明文再行補輯至於通商稅則所需引用條款自有成書可資稽考

二是編專輯東三省事件其關於他省普通條約概不記載但和議各約有不僅關係東三省者若刪除摘錄未免嫌於割裂故仍舊備列以全篇幅

三分類爲十二日訂約日關稅日租借日開埠日鐵路日礦務日森林日電報日漁業日航道日禁令日賽會各以事之年

月先後次序依類編列

四各書皆分條約章程公牘各自爲編是書彙集於每類之中但依年月先後編次庶事之始終條理可以一目了然

五各國發生事件有與東三省關係者亦依類編入列於卷末以備參考之用並標附載二字每行均低一格以示區別

六是書係屬初編因急欲告成不及遽求完備但期據本真確適於引用其有未徑考証以及遺漏各件俟後續編再行登載至於體例校勘付梓倉猝未能精詳謬誤尤所不免閱者諒之

宣統二年八月既望 陽湖劉瑞霖擬 訂

江都孫鳳翔 全勘輯

宛平趙榮蔭

東三省交涉輯要目錄

訂約門 卷一

中日馬關條約 十一款 光緒二十一年

附另約三款

總署奏日本催行馬關約並公立文憑摺 光緒二十二年

附公立文憑 四款

中日通商行船條約 二十九款 附八件 光緒二十二年

中日通商行船續約 十三款 附七件 光緒二十九年

中日會議東三省事宜正約 三款 附約十二款 光緒三十一年

東三省交涉五案條約 五款 宣統元年

圖們江中韓界務條款 七款 宣統元年 圖說附後

外務部抄寄日韓合併條約 八款 附宣言書四款及問答節錄 宣統二年

附載

日俄和約 十五款 光緒三十一年即明治三十八年

日俄附約 二款 光緒三十二年即明治三十九年

日俄通商航海條約 十八款 附約 日本三款 俄七款 及議定書三款
光緒三十三年即明治四十年

日俄協約 二款 光緒三十三年即明治四十年

日俄新協約譯文 三款 宣統二年即明治四十三年

關稅門 卷二

大連海關現試行辦章程總綱 三款 光緒三十三年

大連灣海關試行章程 二十八款 光緒三十三年

會訂大連設關征稅辦法 十八款 光緒三十三年

續訂大連設關征稅辦法副件 七款 光緒三十三年

滿洲里並綏芬河即波格拉泥赤那押兩站中國稅關暫行試

辦章程 共八十八款 光緒三十三年

稽查松花江往來船隻暨進出口貨物暫行試辦章程 十款 宣統二年

附哈爾濱江關 四款

三姓分關 五款

拉哈蘇蘇分卡 二款

北京稅務處衙行總稅務司議核定東三省開埠免重徵專照

章程 二款 附二件 光緒三十四年

吉林交涉司將大稅務司條陳洋商如無專照應照章完納釐

金照會各國領事文 宣統元年

吉林交涉司照會駐奉德領事換領免重徵專照辦法文 宣統二年

租借門 卷三

中俄會訂條約 九款 光緒二十四年

中俄會訂續約 六款 光緒二十四年

中俄勘分旅大租界專條 八款 光緒二十五年

中日會訂交還營口條款 六款 光緒三十二年

開埠門 卷四

奉天各埠租地簡章 十六款 光緒三十四年

奉天十間房租地之規定 十二款 宣統元年

鐵路門 卷五

東省鐵路公司合同 十二款 附件一 光緒二十二年

東清南滿枝路合同 七款 附件一 光緒二十四年

增改哈爾濱鐵路交涉總局章程 十一款 光緒二十七年

中俄交還關外鐵路條約 七款 光緒二十八年

吉林省鐵路購地章程 十三款 光緒三十三年

黑龍江鐵路公司購地合同 十四款 光緒三十三年

中日商辦瀋陽馬車鐵道有限公司條規 三十二款 光緒三十三年

新奉吉長鐵路協約 七款 光緒三十三年

新奉吉長鐵路續約 七款 光緒三十四年

京奉鐵路與南滿洲鐵路接聯營業合同 十六款 宣統元年

新奉鐵路借款細目合同 十二款 宣統元年

吉長鐵路借款細目合同 十二款 宣統元年

中日議訂安奉鐵路節畧 五款 宣統元年

安奉鐵道購地章程 十九款 宣統元年

安奉鐵路巡警總分局暫行章程 三章五十九款 宣統元年

附載

南滿洲鐵路公司條例 二十二款 光緒三十二年

南滿洲鐵道股份公司定款 五十九款

鑛務門 卷六

吉林議定華俄合辦新舊鑛務章程 六款 光緒二十七年

中俄訂立吉林省鐵路煤礦合同 十二款 光緒三十三年
附件二

華俄合辦尾明山礦章程 十款 光緒二十九年 附件二

海龍府金礦合同 二十六款 並附件 宣統元年

中日合辦本溪湖煤礦合同 十五款 宣統二年

森林門 卷七

中日合辦鳴綠江木植公司會議大綱 十三款 光緒三十四年

鳴綠江採木公司辦事章程 二十一款 附章六款 光緒三十四年

鳴綠江採木公司關於漂流木整理規則之議定書 九款 宣統二年

關於稅務之節畧 二款 宣統二年

關於採木公司業務章程第十四條適用之議定書五款 宣統二年

中俄訂立吉林木植合同 十四款 光緒三十三年

黑龍江鐵路公司伐木合同 十四款 光緒三十四年

電報門 八

中俄東清鐵路電報合同 十款 光緒三十三年

中日電約 八款 光緒三十四年

中日滿洲陸綫辦法合同 十一款 光緒三十四年

煙台關東水綫辦法合同 十五款 光緒三十四年

漁業門 卷九

奉天漁業取締規則 二十三款 宣統二年

附載

日俄漁業協約 十四款 光緒三十三年

日俄漁業協約附屬議定書 十四款 光緒三十三年

關於日俄漁業協約之宣言書 八款 光緒三十三年

航道門 卷十

中日船隻遇險拯救章程 三款 光緒十六年

附載

俄國譯送航海管駕章程 十六款 光緒元年

俄國譯送航海防碰章程 十七款 光緒元年

俄國續譯航海防碰章程 三十一款 光緒元年

日本制定關東船舶出入港灣規則 十三款 光緒三十二年

日本開放旅順口規則 勅令二款並附則 省令二十四款 宣統二年

禁令門 卷十一

附載

俄國發給旅居海濱省華民身票次序章程 十款 光緒三十年

賽會門 卷十二

華商赴日本大阪賽會章程 十款 光緒二十九年

東三省交涉輯要卷一

訂約類

中日馬關條約十一款

第一款

中國認明朝鮮國確爲完全無缺之獨立自主故凡有虧損獨立自主體制即如該國向中國所修貢獻典禮等嗣後全行廢絕

第二款

中國將管理下開地方之權併將該地方所有堡壘軍器工廠及一切屬公物件永遠讓與日本

一下開劃界以內之奉天省南邊地方從鴨綠江口溯該江以抵安平河口又從該河口劃至鳳凰城海城及營口而